

证券代码：300879

证券简称：大叶股份

公告编号：2023-073

债券代码：123205

债券简称：大叶转债

宁波大叶园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宁波大叶园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11月29日通过专人送达、电话等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

2、本次会议于2023年12月6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在浙江省余姚市锦凤路58号宁波大叶园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办公室召开。

3、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叶晓波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4、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充分讨论，审慎表决，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为了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治理结构，保障独立董事履行职责，促进公司持续规范发展，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制度改革的意见》、《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独董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下简称“《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工作制度》(2023年12月修订)。

2、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及其他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信息披露行为，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促进公司依法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规则》、《规范运作》、《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信息披露事务管理》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2023年12月修订）。

3、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高公司重大决策的专业化水平，防范公司在战略和投资决策中的风险，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2023年12月修订）。

4、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协助董事会科学决策，促进经营层高效管理，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独董管理办法》、《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2023年12月修订）。

5、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为完善宁波大叶园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治理结构，协助董事会科学决策，促进经营层高效管理，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独董管理办法》、《上市规则》、《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2023年12月修订）。

6、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为强化董事会的决策功能，做到事前审计、专业审计，确保董事会对经理层的有效监督，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独董管理办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规则》、《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2023年12月修订）。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宁波大叶园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2月6日